

疯狂夜盗“二人组”覆灭记

□ 曹勇杰

7月7日凌晨2时,武安市北安乐乡的村庄格外安静,虽然已是深夜,但天气还是有些闷热。在村民已经熟睡、进入梦乡的时候,有一群人正隐藏在进入村庄的重要路口角落里,紧盯着路上的风吹草动……

这是武安市公安局刑警八中队民警在此蹲守的第六个夜晚。而他们的目标,就是辖区近期出现的疯狂夜盗“二人组”。

“杨哥,今天嫌疑人会不会出现?”寂静的黑暗中,传来了小声的询问声。

“不要急,我们守好出入口,一定会打掉这个‘二人组’。”黑暗中,中队长杨蔚华肯定地说道。

在短暂交流后,民警们又开始了默默的蹲守。

一分钟、两分钟、十分钟、二十分钟……突然,一道亮光在道路口出现,紧接着一辆电动车自行车出现在民警的视野里。

红色电动车、两名男子、体貌特征完全符合。对,就是他们。

确定目标后,杨蔚华与民警们对视了一眼。黑暗中,民警们眼里都闪烁着兴奋的光芒!

“不许动,警察!”

一声大喝在寂静的夜里响起,两名嫌疑人来不及反应,已经被突然冲出的民警团团包围,当场控制。

辖区实现疯狂夜盗“二人组”

一辆农用三马车新车价格在两万元左右,对于老百姓来说,可谓“价值不菲”。这既是农忙时节农耕的主要工具之一,也是农闲

时节做生意、干零活儿的主要交通工具,算得上是农家生产生活的大物件儿了。这陪伴农民耕作、帮农民赚钱的农用车一旦被盗,对于老百姓而言,着实是个不小的打击。

今年6月,家住北安乐乡的袁某某早上起来,准备到地里干农活,一打开大门便惊呆了,自己停在门口的三马车竟不见了。

武安市公安局刑警八中队接到报案后,迅速围绕案发现场展开排查走访,全力寻找破案线索。就在民警紧张工作时,报警电话再次响起。

辖区接连发生农用车被盗案件,给广大村民造成财产损失的同时,也让原本宁静的村庄弥漫着紧张的气氛。

不破案誓不罢休

“杨队长,你们可要为老百姓做主啊,没有了农用车,地里的庄稼以后怎么收啊!”“我们尽快将犯罪嫌疑人绳之以法,抓不到决不罢休!”

为尽快破案,杨蔚华带领全队民辅警全员上案,吃住在单位,以不破案誓不罢休的决心全力攻坚。

白天,民警顶着烈日,冒着高温,在辖区开展走访调查,调取沿途公共视频,浑然不顾满头大汗和湿透的警服;晚上,民警忍着闷热与蚊虫叮咬,在重点路段实施蹲坑抓捕。

经连夜突审,犯罪嫌疑人王某刚(男,34岁,永年区人)、王某涛(男,37岁,永年区人)对连续盗窃武安市9辆农用三马车的作案事实供认不讳。经进一步深挖,其二人还交待了在永年区盗窃8辆农用三马车的作案事实。



图为犯罪嫌疑人指认偷盗的农用三马车。

集中在凌晨2时左右。

蹲守六个昼夜抓获嫌犯

在确定嫌疑人的作案规律和体貌特征后,民警迅速对辖区重点路段、路口进行蹲守布控。

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连续6个昼夜的蹲守,7月7日凌晨2时,民警发现了犯罪嫌疑人的踪迹,并成功将两名犯罪嫌疑人当场抓获。

经连夜突审,犯罪嫌疑人王某刚(男,34岁,永年区人)、王某涛(男,37岁,永年区人)对连续盗窃武安市9辆农用三马车的作案事实供认不讳。经进一步深挖,其二人还交待了在永年区盗窃8辆农用三马车的作案事实。

经查,犯罪嫌疑人王某刚、王某涛均系无业游民。今年5月底,

二人在一次喝酒中,萌生了盗窃农用三马车的念头。随后的一个多月时间,二人昼夜伏出,结伙疯狂作案,先后盗窃农用三马车17辆。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刚、王某涛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深挖、追赃挽损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中。

7月9日,在得知盗窃嫌疑人被抓获后,辖区群众代表专程定制了一面绣有“神速破窃案 雄风扬警威”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对办案民警一心为民、快速破案的工作作风表示感谢和肯定。

侦破纪实

辖区实现疯狂夜盗“二人组”

一辆农用三马车新车价格在两万元左右,对于老百姓来说,可谓“价值不菲”。这既是农忙时节农耕的主要工具之一,也是农闲

元氏警方破获一起销售假药案

河北法制报讯 (贡兴旺)7月22日,元氏县公安局食药大队成功破获一起销售假药案,抓获犯罪嫌疑人三人。

今年5月,元氏县公安局接到一名群众报警称,其在某药店购买两瓶常用药,打开后发现和之前购买的不同,怀疑是假药。接警后,食药大队民警将该药品送至河北省药品医疗器械研究院进行鉴定,结果两瓶药品均为假药,民警遂将药店负责人李某抓获。经调查,从2020年下半年开始,药店负责人李某从胡某(廊坊市人)手中购买假药并进行销售。在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民警迅速锁定了犯罪嫌疑人胡某的活动范围。

经过长达15天的跟踪蹲守,7月22日上午,民警将藏身在香河县的胡某成功抓获。当日下午,胡某的下家王某某得知其被抓的消息后,迫于压力,从武强县赶到元氏县公安局主动投案。经审讯,犯罪嫌疑人胡某、王某、李某均对自己销售假药的不法行为供认不讳。

目前,三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拘,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定兴刑警打掉一“帮信”犯罪团伙

近日,定兴县公安局固城刑警队根据线索侦查发现,定兴县张某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并将张某抓获。经审讯,张某如实供述了其将自己名下的银行卡通过李某等人出售给诈骗犯罪嫌疑人的事实。一个以李某为头目的“帮信”犯罪团伙浮出水面。

办案民警很快将涉案人员悉数抓获。经查,嫌疑人李某、许某某、李某某分工负责,居中联络,鼓动张某、张某某将名下手机卡、银行卡、网银U盾销售给诈骗犯罪嫌疑人,并从中抽取非法利益,涉案账户流水高达500余万元。目前,李某、张某等5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胡立娜 凌艳

固安法院协助异地法院成功扣押车辆

河北法制报讯 (潘东 东马志伟)7月15日,固安县人民法院协助云南省镇雄县人民法院,成功对被执行人的一辆轿车完成异地扣押。

该案系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原告鲁某某与被告张某某的借贷纠纷进入执行阶段后,镇雄县法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公证债权文书责令被执行人张某某履行义务。

该案系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原告鲁某某与被告张某某的借贷纠纷进入执行阶段后,镇雄县法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公证债权文书责令被执行人张某某履行义务。

镇雄县法院执行干警查获车辆线索后,发现涉案车辆已被张某某抵押,实际占有人为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某居民。考虑到跨区域执行环境不熟悉,为避免可能出现的暴力抗拒和突发事件的发生,镇雄县法院执行局特发函向固安县人民法院执行局请求异地协助执行该案。

接到异地协助执行函后,

固安法院执行局立即组织执行力量协助执行。在确定涉案车辆具体位置信息后,两法院执行干警火速赶往现场,固安法院执行法官向涉案车辆实际占有人说明来意,并向其

出示了兄弟法院异地执行协助函和协助执行裁定书。涉案车辆实际占有人一脸茫然,表示自己有相关手续,企图阻碍执行,并进行报警。执行法官告知,其并未取得涉案车辆的所有权,镇雄县法院有权依据生效法律文书扣押该车辆,并告知其阻碍依法执行的严重后果及救济途径。经过固安法院执行局多方沟通协调,成功协助兄弟法院异地扣押涉案车辆。车辆扣押至固安法院后,镇雄县法院与固安法院通力合作将案件执行和解,申请执行人拿到案件款,案件执行完毕。

自作聪明遮挡号牌 驾驶证被记12分

河北法制报讯 (张丛)总有一些驾驶人自以为很“聪明”,想办法逃避违法抓拍。这不,省高速交警总队衡水支队深州大队就查到了驾驶员刘某,其因遮挡号牌,驾驶证被记12分、罚款200元。

7月15日,深州大队组织民警严查面包车超员、小车超速、大车占道、涉牌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10时许,该大

队民警在大广高速深州服务区引导纠违时,发现一辆白色轿车车牌号末位被粘贴上了一块商标纸,立即示意其停车接受检查。经检查,此车真实牌照为“鲁R×××5Q”。驾驶人李某自北京返回山东老家,为躲避高速路上抓拍,就将车牌号末位粘贴上了一块商标纸,企图逃避处罚。最终,民警对驾驶人李某进行了道路交通安全知识教育,并

对其作出了上述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或者故意遮挡、污损、不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的,驾驶证记12分、罚款200元。对于A、B类驾驶证会因此降一级,所有类型的驾驶证都会被暂扣,驾驶人通过考试后才能拿回驾驶证。

男子涉嫌“帮信”犯罪 井陉警方促其投案

河北法制报讯 (刘力鑫 李忠勇)近日,井陉县公安局微水刑警队在深入推进“燕赵-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中,经过缜密侦查,成功破获一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犯罪嫌疑人王某庆迫于压力向警方投案自首。

7月20日,微水刑警队在

对涉案两张银行卡线索进行调查时,发现犯罪嫌疑人王某庆名下的多张银行卡存在电诈资金非法交易记录,转移支付电诈资金共计20余万元。获悉线索后,办案民警迅速赴保定市区犯罪嫌疑人王某庆居住地对其进行抓捕。王某庆迫于压力,于当晚向当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王某庆对今年5月将自己的多张银行卡出租给他人从事网络犯罪活动、非法获利2000余元的作案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庆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平乡警方破获系列盗窃通信电缆案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王智勇 通讯员夏现国)记者7月19日从平乡县公安局获悉,近日该局成功破获系列盗窃通信电缆案,破获案件20余起,涉案总价值30余万元。

6月中旬,联通公司在平乡的多处通信电缆被盗割。值此“燕赵-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之下,犯罪分子竟敢如此猖狂,平乡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刘金林责令刑侦大队大队长程振威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全力攻坚。

专案组民警抽丝剥茧、

循迹追踪,经分析研判,最终锁定信都区的焦某有重大作案嫌疑。民警经周密部署,在临西县将伺机作案的犯罪嫌疑人焦某成功抓获。

归案后的焦某供述其在平乡、巨鹿、广宗等地多次盗窃电缆,并低价销往信都区某废品收购站,获得赃款10余万元。办案民警迅速赶往废品收购站,将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申某、王某抓获,二人如实交待了低价收购被盗电缆的作案事实。

目前,三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省会裕华警方两天连抓俩在逃嫌犯

河北法制报讯 (孙伟杰)为持续推进“燕赵-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提升打击犯罪工作质效,石家庄市裕华分局精心组织、加强调度、严密部署,两天连续抓获两名在逃嫌犯。

7月19日,建华南大街派出所民警在辖区某小区与汇通路交口的某小区附近有活动轨迹。所长贾玉贺带领民警边走访边蹲守,于当天16时许将刘某抓获。经讯问,刘某交代了其于2019年4月4日晚在石家庄市中华北大街附近一家饭店就餐时殴打他人致对方轻伤二级的不法事实。目前,刘某已被移交石家庄新华警方处理。

肃宁警方一天“网住”两名嫌犯

河北法制报讯 (王博超)“燕赵-砺剑铸盾2021”专项行动中,肃宁县公安局加大打击力度,全力扫除辖区违法犯罪行为。7月22日,经不懈努力,该局抓获外省网上在逃人员一名;破获非法经营案一起,抓获犯罪嫌疑人一名。

7月22日8时许,梁村刑警中队民警在摸排中发现:涉嫌骗取出口退税罪被湖南警方通缉的网上在逃人员李某某在肃宁境内出现。梁村刑警中队与相关警种密切配合,立即组织警力实施抓捕。经进一步侦查,民警确定其在尚村镇的一工厂内落脚后,立即赶赴该工厂附近架网布控。11时许,民警将正欲外出的李某某当场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李某某交代了其自2020年9月份以来,在某网站非法从事资金支付结算业务,涉案金额1000余万元的作案事实。民警趁热打铁,经审讯深挖,张某某又交代了自2019年以来,先后分三次在网上参与跨境网络赌博的违法事实。目前,张某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一不留神撞上限高杆 重型货车驾驶室被削顶

河北法制报讯 (徐洋 赵振国)7月17日凌晨4时许,一男子驾驶重型货车行驶至张家口宣化区滨河北路洋河大桥南口时,与桥南设立的限高杆相撞,造成车辆及限高杆损坏。

张家口市交警支队宣化大队民警接警后,立即赶往事故现场,发现限高杆已经被撞断,横在马路边上,重型货车的驾驶室顶部已被削平,车上玻璃全部碎裂,驾驶室完全裸露在外。庆幸的是车辆发生碰撞后,驾驶位置还留有空间,驾驶员才得以脱困。因系有安全带,驾驶员得到保护也没有受伤。

民警通过现场调查,首先排除了驾驶员酒后驾车嫌疑,但问及驾驶员为何撞上限高杆时,驾驶员回答吞吞吐吐,言语支吾。

民警进一步调查了解到,驾驶员驾驶货车通过该路段为凌晨4时多,正是驾驶员容易犯困的时候,应该是驾驶员一时分神,径直撞向了限高杆。

原来,事发路段洋河大桥南口设有2.5米限高标志,桥面禁止重型货车通过。驾驶员武某是外地司机,对路况不熟悉,没有注意桥口的限高标志。当行驶至该路段时武某有些犯困,一不留神便撞到了限高杆。值得庆幸的是,武某个子较低,限高杆贴着其头顶而过,使他躲过了一劫。

交警认定,驾驶员武某的行为违反了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负此事故全部责任。

李明主:

本院受理原告张树芬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 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磁县人民法院光禄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磁县人民法院

曹倩:

本院受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2时0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赖宜财:

本院受理原告新华区酷娃服装销售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北冀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周瑞国:

本院受理原告赵云龙诉你合同纠纷一案,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1)冀0105民初1839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付军法、阿水英:

本院受理原告沈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磁县人民法院光禄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磁县人民法院

磁县人民法院